

##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2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鸿利工业区办公楼西侧，松炆资源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壮鹏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4,96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7.97%。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的经营情况及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编写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依据充分、适当,真实公允。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4,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二) 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重大决策情况,编制了《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4,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三) 审议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以及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有效监督，并编制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4,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四)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编写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报告的内容依据充分、适当，真实公允。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4,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五)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1. 议案内容

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2017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4,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六)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政策导向，结合行业发展方向，根据公司 2018 年的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了公司《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该报告的内容依据充分、适当，真实公允。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4,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质量、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公司拟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 2018 年度审计事务。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4,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八)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 1. 议案内容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审核后出具《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广会专字[2018]G16044090181 号），现将公司 2017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提请审议。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4,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九)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并提请审议。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4,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十)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并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1)、确认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确认 2017 年度与关联方汕头市灿兴工艺玩具有限公司实际发生租金金额 133,333.33 元、与关联方广东松炆塑胶玩具有限公司实际发生租金金额 93,295.24 元以及关联方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发生的销售商品实际发生金额 443,808.53 元。

(2)、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预计在 2018 年度会与广东松炆塑胶玩具有限公司发生租金总额 97,960.00 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预计有向金融机构融资借款的需要，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将发生的融资总额不超过 5 亿元。为缓解资金压力，提高融资效率，拟批准由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直系亲属为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借款提供无偿性关联担保，公司在预计的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生效期限为：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为止。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涉及关联交易，股东王壮鹏、王壮加、蔡建涛、深圳市前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汕头市新联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17 年 12 月 25 日，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针对2017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相关规定，对财务报表部分列报项目进行调整。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及以后收到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公司依据新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04,96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薪酬情况及2018年薪酬计划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2017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2018年薪酬计划符合当地发展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内容真实公允。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4,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娄爱东律师、张狄柠律师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披露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27 日